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: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
號

承辦人:廖珉儀 電話:04-37061111

電子信箱: e-2441@mail.k12ea.gov.tw

受文者:國立虎尾高級農工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11月11日

發文字號:臺教國署高字第1140117975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六 (A09030000E\_1140117975\_senddoc1\_Attach1.pdf)

主旨:轉知115學年度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報名、考試日期及 相關注意事項說明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技專校院入學測驗中心基金會(以下簡稱基金會)114年11月3日技測考字第114025044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115學年度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,報名期間自114年12月5日(星期五)上午9時起至114年12月17日(星期三)下午5時止;考試日期為115年4月25日、4月26日(星期六、日)兩日,敬請貴校及早通知考生準備報名相關事項。
- 三、115學年度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簡章預訂於114年11月10日(星期一)於基金會網站(https://www.tcte.edu.tw)公告,集體報名者可由集體報名學校統一購買。考試簡章內含有關之試務時程、作業規定及試場規則等事項,請考生務必詳閱簡章。
- 四、籲請貴校留意考試報名作業時程,考生報名前應先行查閱 各招生入學管道之招生簡章,瞭解貴校系科組學程採計統

國立虎尾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114/11/11





一入學測驗成績之群(類)別和成績採計方式等相關規定,審慎確認報考資料。

五、集體報名考生如需申請身心障礙考生應考服務,請於報名 時將申請表交予集體報名學校之相關承辦人員(如:特殊 教育、資源班或輔導室教師)協助辦理應考服務特殊項目 申請手續。

六、檢附基金會原函1份。

正本: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大專校院附設暨獨立進 修學校(新北市私立光華高級商業職業進修學校、私立宏德高級進修學校除外)、

敦品中學、誠正中學、勵志中學、明陽中學、大陸臺商學校及海外臺灣學校

副本:財團法人技專校院入學測驗中心基金會電2025611771文



